

109 年度臺北市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(一)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、縣(市)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。

(二)109年度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。

二、目標：

(一)為協助國民中小學教師實踐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，應用數位學習資源與平台以增進教學效能。

(二)推動國民中小學數位學習，提升教師運用數位科技、平臺及資源實施教學之能力，以協助學生自主學習，提升學習成效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金門縣參與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之教師優先報名參加，尚有名額開放臺北市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。

四、實施日期：109 年 9 月 29 日 (二) 08：50～16：30，共計 6 小時。

五、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(臺北市大安區愛國路 79 巷 11 號，捷運東門站 3 號出口左轉。)

六、實施內容：

日期/時間	研習內容	主講人/主持人	地點
08:50-09:00	研習報到	金華國小團隊	華 3 樓會議室
09:00-12:00	數位學習工作坊 (一) 因材網教學概論(A1)	臺北市金華國民小學 曾振富校長	華 3 樓會議室
12:00-13:20	午餐及休息時間	金華國小團隊	華 3 樓會議室
13:20-16:20	數位學習工作坊 (二) 因材網教學應用(A2)	臺北市金華國民小學 卓家夙主任	華 3 樓會議室
16:20-16:30	綜合座談-意見交流 賦歸	金華國小曾振富校長 金華國小團隊	華 3 樓會議室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臺北市教師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，並完成薦派手續；其餘縣市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本場次開放名額為 50 名，報名截止日 109 年 9 月 25 日(星期五)。

(二)請自備行動載具、耳機到場研習。

(三)本校校園停車空間有限，不開放停車，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與會。

(四)全程參與研習、完成相關認證者，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。

八、參與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之縣市教師參加本研習均核予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相關經費由各縣市(或各校)計畫補助經費支應；其餘經費由教育部補助進修研習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